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
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籍學生助學金、伙食費申請及切結書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

本人子女未具領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政府設置之其他助學金或公費，若經查已領政府設置之其他助學金或公費者，願全數交回已領之原住民籍學生助學金及伙食費。

立切結書人

學生家長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學生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申請人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地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地原住民 族別：_____ 是否具有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身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低收入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中低收入戶)	繳驗證件	由學校辦理線上查驗，不需檢附戶籍謄本。
承辦人	註冊組長	教務主任	校長

備註：

- 一、 郵局帳戶影印本請寫上學號、身分證字號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。(不用重複繳交)
- 二、 依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書者，則由學校協助辦理線上查驗，不需檢附戶籍謄本。